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331 公司简称:宏达股份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4,308,656.41元,其中母公司2025年实现净利润-28,176,244.23元,截至2025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596,099,874.66元。

鉴于截至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经审计,截至2025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596,099,874.66元,存在未弥补亏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暂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分红。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达股份	60033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玲	傅健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499号中海国际中心H座14楼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499号中海国际中心H座14楼
电话	028-86141081	028-86141081
传真	028-86140372	028-86140372
电子信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dshbgs@sichuanhongd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磷化工行业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涵盖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合成氨(液氨)等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并涉及磷石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磷复肥行业是农业生产的重要支撑产业,目前处于成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激烈。受资源供求关系、农产品价格、种植季节等因素影响,磷复肥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公司的复合肥和磷酸一铵的市场竞争力居于国内同行业中上游水平。

2025年,磷化工行业在传统需求与新兴动能交织作用下稳健运行,行业整体运行平稳。本报告期内,国内磷矿石产量稳步增长,进口依赖度低,资源向头部企业集中。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1-12月全国磷矿石产量达12,146.8万吨,同比增长11.5%,供应端整体呈扩张态势。从需求结构看,下游磷肥的刚性需求与磷酸铁锂等新兴领域的增量需求共同支撑磷矿石价格。与此同时,在环保政策持续收紧的背景下,行业新增产能释放受到一定约束,磷矿石的供需格局整体保持紧平衡状态。

本报告期内,磷矿石作为核心原料,全年维持高位运行,2025年四川市场30%磷铵矿磷矿石市场均价在1,000-1,020元/吨左右;硫磺价格受国际供需格局及能源成本传导影响,价格大幅上涨,西南片区液体硫磺2025年均价达2,458元/吨,较上年均价涨幅高达123%,以年均价为基准,报告期内相对震荡幅度达95%,上游原料成本的强支撑直接主导了产业链价格中枢。行业整体分化显著,磷化工行业资源自给率高的头部企业表现亮眼,而部分缺乏成本控制能力的企业陷入亏损,部分小型磷复肥企业因无法满足环保标准而退出市场,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政策层面严控新增产能,推动磷石膏治理和绿色转型,行业整体向一体化、高端化、绿色化方向加速转型。

2025年,磷化工行业在复杂多变的供需格局与成本驱动下运行。本报告期内,磷酸一铵市场整体周期性特征显著,不同规格产品因应用领域差异,价格走势表现出明显分化。从全年趋势来看,一季度受春耕备肥需求释放、磷矿石价格高位支撑以及硫磺成本上涨等多重因素推动,各规格磷酸一铵价格快速拉升,市场步入上行通道;二季度进入高位盘整期,各产品在4月达到年内高点后窄幅震荡,夏季肥需求收缩与成本端强劲支撑形成博弈;下半年市场走势趋弱,三季度传统农业需求转淡,以55%粉状为代表的农用磷酸一铵价格温和回落;四季度,硫磺价格持续冲高,成为推动磷酸一铵价格上行的关键成本推力,同时受新能源领域需求拉动,工业级磷酸一铵价格呈稳步上升,但涨幅远不及成本增幅。

复合肥市场与上游原料硫磺、磷矿、钾肥、氮肥等价格呈现强相关,尤其硫磺价格不断上涨,大幅推升行业成本。一季度,随着春耕备肥需求逐步释放,叠加上游原料价格支撑,复合肥市场稳步上扬,价格温和抬升;二季度,市场转入高位持稳阶段,虽然上游磷矿石、硫磺等原料价格持续高企,为复合肥提供坚实成本支撑,但下游受秋季肥需求推迟、经销商备货谨慎等因素影响,市场陷入供需博弈格局,价格在较长时期内维持窄幅整理;三季度,传统需求转淡,但在成本端刚性支撑下,复合肥价格并未出现明显回调,展现出较强的底部韧性;四季度,随着冬储需求集中释放,叠加上游成本持续传导以及市场对来年春耕的预期提前反应复合肥价格有所回升。

合成氨作为一种基础化工原料,应用领域广泛,是公司磷化工业务的配套产业。2025年,煤炭价格低位运行削弱成本支撑,加之年内煤制合成氨(液氨)产能释放,市场供需矛盾加剧,合成氨整体市场价格运行中枢下移,天然气制氨出现持续的成本与售价倒挂。合成氨全年市场价格弱势震荡,3-4月短暂修复后持续探底,8-9月叠加需求淡季触及年内低点后一直低位运行。

(二)有色金属锌冶炼行业

2025年全球锌市呈现内外分化格局。沪锌主力合约全年运行于25,305-21,620元/吨区间,国内现货市场年均价22,866元/吨,较上年度均价下跌2.27%。本报告期内,国内锌市场呈现出明显的“先抑后扬、宽幅震荡”走势。上半年,受国内外矿山复产与进口资源流入影响,锌精矿供应阶段性宽松、锌价承压下行。二、三季度,在国内冶炼新产能超预期释放及美国关税政策影响下,市场恐慌情绪蔓延,锌价连续破位下跌。随着国内冶炼新产能加快释放,国内锌锭供应过剩,沪锌开始长达半年的低位震荡;但海外高成本冶炼厂因能源价格和加工费低迷出现减产,LME锌锌持续去库存,在逼仓效应推动下,伦锌价格出现上涨,国内外锌价走势逐渐走向剧烈分化。四季度,随着进口锌精矿成本逐渐高企,加之国内部分冶炼企业因亏损而被动减产,推动锌价自低位反弹。

2025年以来,受锌矿逐步宽松的局面影响,国产锌精矿加工费逐步回升,加工费从年初的1,700-1,900元/金属吨回升至8月末的3,800-4,100元/金属吨,使得利润分配从矿端向冶炼端倾斜。同时,硫酸等副产品价格维持高位,为冶炼厂提供了可观的综合收益,生产利润得到修复,企业生产积极性高涨。进入四季度,受冬储备货与国内矿山冬季减产、进口矿流入受限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原料供应由松转紧,加工费自9月起高位直线回落。在“低比价+低加工费”的双重压力下,国内部分高成本冶炼厂因原料不足和利润亏损,被迫启动检修或压产。

本报告期内,锌冶炼行业加速技术驱动型结构调整,资源高效利用与绿色化转型成为核心竞争力。头部企业通过提升稀贵金属回收率(如金、银、铜)构建“主产品+副产品”双盈利模式,综合成本较传统模式下降。绿色化转型加速,环保政策倒逼企业加大尾气治理、废渣资源化等技术投入,循环经济投入占运营成本比例提升。高端化竞争趋势显著,新能源汽车、储能、5G基站等新兴领域驱动锌合金产品升级,高端产能占比扩大,行业逐步从粗放冶炼向高附加值制造转型。

公司主营磷化工和有色金属锌冶炼两大业务板块,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市场化采购磷矿、锌精矿等原辅材料,通过冶化结合构建锌(冶炼)-硫(回收)-磷(化工)-材(锌金属材料及建筑材料)的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产业链。主要生产磷酸盐系列产品、磷肥、复合肥、液氨、锌锭、锌合金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磷化工板块

公司磷化工板块包含磷化工生产业务及天然气化工原料配套业务,分别以什邡磷化工分公司和绵竹川润作为核心经营主体运营,形成上下游协同、液氨原料自给支撑的产业布局。

1、磷化工生产业务

什邡磷化工分公司主要从事磷酸一铵、复合肥、磷石膏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采用湿法磷酸工艺,梯级利用生产多规格磷酸一铵产品,磷酸一铵主要用作复合肥原料及农用直接施用,其中工业级磷酸一铵可用于新能源电池、灭火剂、阻燃剂等领域;复合肥用于大田作物与经济作物种植。磷石膏为湿法磷酸生产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加工为水泥缓凝剂、建筑石膏等,应用于建材领域。

磷酸一铵、复合肥业务为什邡磷化工分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公司是国内较早生产磷酸一铵和复合肥的企业之一。什邡磷化工分公司现有磷酸盐系列产品产能42万吨/年,其中工业级磷酸一铵产能17万吨/年;复合肥产能30万吨/年。公司磷铵产品品类齐全,覆盖粉状、粒状、水溶性、阻燃剂用、工业级等品种,可满足下游各类复合肥生产需求;复合肥产品覆盖高塔、氨化、增效、长效、水溶肥等系列,适配不同区域、土壤、作物及生长期需求。公司磷酸一铵产品获得绿色生态认证,在四川、新疆及西北区域具备物流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

目前什邡磷化工分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产能规模相对偏小,无稳定的磷矿资源,对上游原料价格波动较为敏感。2025年,硫磺价格大幅上涨,磷矿石价格维持高位运行,叠加复合肥原料成本上行、下游需求偏弱,产品售价涨幅不及成本涨幅,导致公司磷化工业务利润下滑。

在磷石膏综合利用方面,公司已具备磷石膏大规模资源化利用能力,下设建材厂,现有35万吨/年建筑石膏粉煅烧线,同时依托周边水泥厂、石膏板厂、石膏砌块厂等下游企业资源化利用,年磷石膏消纳能力超100万吨。2025年受房地产行业下行影响,传统建材渠道需求下降,公司磷石膏处置成本上升,综合利用率同比下降,产消平衡存在一定压力。

2、天然气化工业务

天然气化工业务由子公司绵竹川润运营,主营合成氨(液氨)生产,是公司磷化工业务的配套产业。绵竹川润生产的液氨一部分供应什邡磷化工分公司用于磷肥生产,其余对外销售。合成氨为基础化工核心产品,广泛应用于磷复肥、氮肥、精细化工、脱硫脱硝、新材料、医药、农药等行业。

绵竹川润为德阳地区大型液氨生产企业,现有天然气制合成氨装置一套,设计产能20万吨/年,工艺先进、能耗水平居行业前列。液氨属于危险化学品,受运输半径的影响,以区域销售为主,公司地处磷化工产业集中区,区位优势明显。绵竹川润具备完整危化品资质,生产装置实现DCS、SIS、GDS等自动化控制,重大危险源接入省市监管平台,保障安全稳定运行。

目前绵竹川润产品结构单一,产品库存能力有限,区域供需影响较大。2025年煤制合成氨企业成本优势凸显,对天然气制氨价格形成压制,绵竹川润液氨销售均价同比下降337元/吨,降幅12.22%,公司天然气化工业务出现较大幅度的亏损。

(二)有色金属锌冶炼板块

公司有色金属锌冶炼板块以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作为核心经营主体运营。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主要生产锌锭及其合金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同时综合回收银、金、铜、铅、镉等有价金属,生产加工成品或半成品外售,副产品硫酸部分用于为公司磷酸盐产品提供原料,部分用于外售。锌及锌合金广泛应用于汽车、建筑、船舶、轻工、镀锌等领域。

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现有电解锌产能10万吨/年、锌合金产能10万吨/年、冶炼烟气制酸14万吨/年,配套年处理10万吨含锌渣的回转窑装置及锌精矿伴生有价金属的回收装置。公司从事湿法炼锌近30年,具备湿法+火法协同冶炼核心技术。核心产品“慈山”牌锌锭于2007年在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并于2008年在伦敦金属交易所注册,为国内少有的双注册的品牌。已开发70余种热镀合金、10余种铸造合金,可满足多样化客户需求。公司通过ISO9001、ISO14001、ISO45001、IATF16949汽车行业质量体系认证,管理规范,获评环保诚信、资源综合利用先进企业等称号。

目前公司无自有铅锌矿山,原料全部外购;地理位置距原料主产区及主要消费地较远,物流成本不具优势;锌价波动对经营影响较大。2025年国内锌产能释放、下游需求走弱,0#锌锭价格先抑后扬,全年呈宽幅震荡走势,根据上海有色网(SMM)数据,0#锌锭2025年现货年均价为22,866元/吨,较2024年均价下跌2.27%。锌精矿扣减加工费虽逐步回升,但仍处于较低水平。从锌精矿等原材料采购到厂再到加工成产品存在一定加工周期,期间锌锭价格波动导致经营利润较大波动。公司通过强化金、银、铜等有价金属回收,叠加下半年相关金属价格上涨,虽有效对冲部分经营压力,但受限于原料成本大幅攀升,公司锌冶炼业务仍面临严峻挑战,全年出现一定幅度的亏损。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621,432,353.16	2,276,237,092.02	59.10	2,141,563,49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1,128,685.65	389,845,649.25	708.30	319,667,332.58
营业收入	3,792,896,089.46	3,409,295,468.66	11.25	3,025,658,319.37
利润总额	-73,327,905.71	36,479,613.08	-301.01	-76,039,894.5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786,284,904.20	3,408,431,762.58	11.09	3,021,443,98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08,656.41	36,110,271.00	-305.78	-95,841,59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203,616.71	13,115,824.20	-764.87	-104,625,11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088,441.85	251,055,007.52	-228.69	-35,286,873.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10.72	减少15.79个百分点	-2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8	0.0178	-278.65	-0.04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8	0.0178	-278.65	-0.047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21,622,032.70	989,357,303.32	1,010,558,076.23	971,358,6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28,145.61	-39,066,434.94	28,298,136.02	-27,612,21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034,652.03	-40,009,466.24	27,318,680.19	-37,478,17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57,601.76	183,115,350.38	-481,346,989.73	164,600,799.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9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9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9,600,000	1,095,914,805	41.49	609,6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00,000,000	3.79	0	无	0	其他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63,701,813	51,926,420	1.97	0	无	0	其他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0	50,000,000	1.89	0	质押	50,000,000	国有法人
何宏琚	6,856,800	30,340,506	1.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88,819	27,427,159	1.04	0	无	0	其他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47,492	22,236,493	0.84	0	无	0	其他
张增荣	19,080,000	19,080,000	0.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967,900	18,967,900	0.72	0	无	0	其他
四川万丰商贸大厦管理中心	-796,220	15,693,042	0.5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和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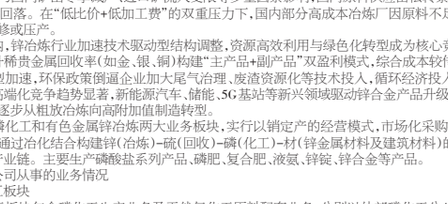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92,896,089.46元,较上年同期3,409,295,468.66元增加383,600,620.8元,同比增长11.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308,656.41元。

公司现有电解锌生产能力10万吨/年,2025年实际生产6.08万吨,锌合金生产能力10万吨/年,2025年实际生产5.52万吨;公司现有磷酸盐系列产品产能42万吨/年,2025年公司实际生产36.03万吨;复肥产能30万吨/年,2025年公司实际生产19.82万吨;合成氨设计产能20万吨/年,2025年公司实际生产合成氨13.46万吨。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强化和完善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体系,降低运营管理风险,促进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切实保障公司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险”)。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责任险方案

1.投保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被投保人:公司及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3.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提请股东会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责任险投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不超出前述金额前提下,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责任保险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的要求,能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履职提供切实保障,从而提高管理层团队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计支付的费用在市场合理范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体委员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同意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届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4,308,656.4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4,962,416,240.05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596,099,874.66元,实收股本26.416亿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的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原因为2018年度、2020年度发生大额亏损,导致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虽2019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4年度经营实现盈利,但未弥补亏损金额仍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原因如下:

(一)2018年亏损的主要原因

2018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72亿元,主要系原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锌业”)合同纠纷诉讼案终审判决影响:

最高人民法院2018年12月作出终审判决,判定公司持有金鼎锌业60%股权无效,需向金鼎锌业返还2003年一2012年获得的利润(扣除增资款49,634.22万元后支付107,410.22万元),并承担相应诉讼费用。

基于判决结果,金鼎锌业自2018年1月1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导致公司合并报表产生投资损失72,516.60万元,个别报表长期股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投资损失92,873.52万元。除此之外,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事项,在公司个别报表和合并报表产生营业外支出157,044.44万元。

(二)2020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2020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46亿元,主要系原参股公司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信托”)风险事项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四川信托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20年1-9月权益法核算公司已确认的四川信托投资收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合计-25,906.09万元,减值金额为190,416.99万元,计入公司2020年度损益。

二、应对措施

2025年,公司锚定中长期战略,践行“矿化一体、矿冶一体、冶化结合、产业耦合”发展思路,聚焦磷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有色金属综合开发利用两大核心产业链,在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支持下实施系列改革优化举措,已实现重大历史遗留问题解决、财务状况改善、产业布局优化的阶段性成果,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具体举措及未来规划如下:

(一)2025年已落地核心举措

1、妥善解决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等重大历史遗留问题,彻底卸下历史经营包袱。

2、向蜀道集团发行股票事项获批,2025年6月末募集资金28.53亿元足额到账,有效填补流动资金缺口,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偿债能力与抗风险能力。

3、全面梳理业务板块,优化内部资源配置,强化主业协同,明确各板块核心定位与发展优先级,稳步推进核心产业提质增效与转型升级。

(二)未来核心经营发展规划

公司将持续深耕两大核心产业链,从业务经营、资源保障、安全环保等多维度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1、磷资源综合开发利用

以现有磷化工产业为基础,持续创新开发高附加值产品,不断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延伸产业链,适时推动磷化工中高端产品与新能源材料业务协同发展。

针对影响公司磷资源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可持续发展的资源保障、市场拓展、磷石膏消纳三大关键因素将采取以下措施,实施精准攻坚。资源保障方面,公司将在维护当前磷矿供应渠道的基础上,积极“走出去”,积极稳妥推进优质磷矿山的并购及合作开发,多措并举拓宽磷矿的稳定供应渠道。通过强化上游资源控制力,不断夯实公司未来发展的资源底座,构建起多渠道、多层次的磷矿供应保障体系。市场拓展方面,在巩固当前四川、云南、新疆等优势市场基础上,积极拓展川内及中原、西北等川外区域,并探索海外市场新空间。磷石膏消纳方面,积极争取大股东资源支持,推进磷石膏大规模资源化利用,探索磷石膏路用、采空区充填、生态修复、新型建材等消纳途径,解决制约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磷石膏消纳瓶颈问题。

2、有色金属综合开发利用

立足产业沉淀,紧扣现实,结合产品市场趋势和生产实际,稳妥推进对现有产线实施更新改造,提升资源综合回收率与生产效率,打造技术与管理复合型人才体系;聚焦供应链韧性提升,在现有锌精矿供应渠道基础上,通过战略并购与深度合作,强化对上游优质铅锌矿的资源掌控,进一步拓宽原料稳定供应渠道。

积极协调推进参股的西藏多龙矿业多龙铜矿、多不杂西铜矿两宗矿权的探矿、“探转采”和开发建设运营工作,力争早日将优质资源转化为现实效益。此外,还将积极捕捉拓展矿产资源的市场机会,在铜、金、铅锌等矿种方面加大资源获取力度,夯实可持续发展资源底座。

3、安全环保管理

坚守安全环保生命线,优化安环管理体系,压实安环责任,加大安环投入,构筑安全环保防线,推动经济效益、生态效益、资源效益与社会效益协同增长。

三、风险提示

上述经营发展规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受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实际经营成果可能与发展规划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5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尿素、锌、白银、黄金、铜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20,000万元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不超过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可能存在政策、市场、流动性、资金、内部控制、技术、操作等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严格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主要从事磷化工和有色金属冶炼、加工、销售及相关贸易业务,近年来,受上游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影响,公司大宗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和成本管理等面临较大挑战。

为有效降低大宗商品市场风险,对冲主要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基于对宏观经济、产业结构供需变动和产品及原材料价格趋势的判断,公司下属分公司什邡磷化工分公司、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宏国际”)拟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对与公司生产经营和贸易业务相关的产品及原材料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稳定生产经营。

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守套期保值原则,与现货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相匹配,套期保值品种选择为与公司生产经营和贸易业务相关的尿素、锌、白银、黄金、铜期货品种,禁止交易与主业无关品种、禁止任何形式的投机交易。

(二)交易金额

任一时点的套期保值交易保证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实际占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在前述最高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工具:期货。

2、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及对应贸易业务相关的尿素、锌、白银、黄金、铜期货品种。

3、交易场所: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

4、交易操作主体:什邡磷化工分公司、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和华宏国际

(五)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但该笔交易额度纳入下一个审批有效期计算。

(六)授权实施主体

什邡磷化工分公司、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和华宏国际。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什邡磷化工分公司、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和华宏国际对与公司生产经营及对应贸易业务相关的产品及原材料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什邡磷化工分公司、什邡有色金属分公司和华宏国际在规定额度范围和额度有效期限内行使决策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次套期保值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可能存在风险。具体如下:

1、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等风险。

2、市场风险,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临近交割期时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趋于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会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3、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4、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内部控制响应不及时影响决策效率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操作风险,因交易人员操作不熟练,存在交易指令下达错误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套期保值业务,2025年3月公司对《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明确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审批权限和内部业务流程、风险管理、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等相关内容,在整个套期保值操作过程中相关业务都将严格按照以上制度执行。

2、公司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材料相关性高的商品期货品种;套期保值业务与实际生产经营和对应贸易业务相匹配,严格按照股东会授权同意的额度范围和额度有效期限内执行。

3、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安排,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公司董事会持续跟踪套期保值交易的执行进展和投资安全状况,如遇套期保值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将立即采取措施并按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4、加强对相关行情和政策的把握和研判,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和方案。

5、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加强账户资金监管依据账户风险程度,及时平衡、调拨账户可用资金,防范账户持仓风险。

6、建立“快捷、安全”的软硬件交易环境,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减少损失。

7、建立内审制度,指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可行性、必要性、风险控制情况,加强对套期保值交易相关风险控制政策和程序的评价与监督,及时识别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并采取补救措施。监督组定期、不定期地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可以充分利用金融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实现企业稳健发展。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资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二)